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神资规发〔2024〕108号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神木市桑树渠村张国勤砂石矿 采矿证延续登记审批的通知

神木市桑树渠砂石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请办理的神木市桑树渠村张国勤砂石矿采矿许可证（采矿许可证号：C6108212010127130089975）延续登记手续，我局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和完善砂石开采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7号）《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砂石粘土矿整治工作的通知》（榆政资规发〔2021〕249号）《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砂石土矿产资源开发秩序的通知》（神资规发〔2022〕21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已通过你矿采矿证延续登记审查，批准延续叁年，有效期限自2024年8月2日至2027年8月2日。

为进一步规范矿山采矿行为，现将本次延续审批后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你公司应持新的采矿许可证到相关部门补充完善安全生产、土地使用许可、林地使用许可、用水许可等相关手续，相关手续未完善之前不得组织生产及开采活动；你公司在矿山建设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应当同步落实好矿山安全生产、环保等措施，加快绿色矿山建设进度。

二、你公司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砂石土矿产资源开发秩序的通知》（神资规发〔2022〕21号）要求，严格按批准的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开采施工，严禁超层、越界开采，按时报送储量台账、年报及相关图件，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

三、不按上述要求违规采矿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责令停产整改或注销采矿许可证。触犯相关法律的，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5月30日

抄送：高家堡镇、应急管理局、水利局、生态环境神木分局，生态修复和移民搬迁服务中心、自然资源监察大队、自然资源监察大队锦界中队。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5月30日印发
